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620000MB1879133J

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书

(2022) 年度

单位名称

机场高速公路收费所



法定代表人

刘东林

国家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制

《事业 单位 法人 证书》 登载 事项	单位名称	机场高速公路收费所	
	宗旨和 业务范围	依法收费、发展交通、服务人民、奉献 社会;负责兰州中川机场高速 S1K0+000--K22+052 连霍高速 G30K1735+850--K1758+000 段高速公 路收费运营、隧道消防、机电管理、公 共信息服务等工作。	
	住 所	兰州新区迎宾大道1号	
	法定代表人	刘东兴	
	开办资金	869 万元	
	经费来源	财政补助	
	举办单位	甘肃省交通运输厅	
	资产 损益 情况	净资产合计（所有者权益合计）	
年初数（万元）		年末数（万元）	
744		696	
网上名称	机场高速公路收费所	从业人数	205
对《条例》 和实施 细则有 关变更 登记规 定的执 行情况	2022 年，我单位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事业 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及其实施细则的规定，按照 宗旨和业务范围开展相关活动，没有违法违规等情况。		

开展业务活动情况

2022年以来，全所上下坚持稳中求进、好中求快工作总基调，抓住机遇乘势而上，凝聚力量攻坚克难，围绕主责主业，在“优服务，畅交通，强管理、提效能”等重点工作上求突破，开创了机场高速公路运营发展的新局面。

一、2022年工作情况

(一) 围绕主责主业抓惠民共享

1. 通行费征收任务未完成。开展“提效能、优服务、冲百亿”专项活动，全年共征收通行费 9995.29 万元，完成计划任务 1.21 亿元的 82.61%。共办理 ETC 1897 套(其中客车 1869，货车 24 套，专项作业车 4 套)，协助工商银行发行 ETC 共 1396 套，发行行业记账卡 501 套，网点累计充值 196.2 万元。

2. 稽核治逃效果显著。有效利用部级稽核管理平台进行数据深入分析，加强逃费车辆信息研判，切实提高了通行费追缴补费等工作的准确率和时效性。开展“提效能、优服务、冲百亿”专项活动，强化监督考核，改进工作作风，形成人人促征收的良好氛围。实施“三比三促三提升”稽核专项活动，坚持每日特情复核+工单处理“双清零”，处理逃漏费车辆 0.08 万辆，追缴通行费 5.5 万元。

3. 落实惠民政策不走样。“绿色通道”辆，减免 34.34 万元和重大节假日减免小型客车 11.18 万辆，减免 244.78 万元，新冠疫苗及防疫物资运输车 855 辆，减免 15.45 万元。全面落实第四季度货车通行费减免 10%政策，实质性利好货车司机和运输企业 17.81 万元/3.38 万辆。

（二）围绕美好出行抓服务提升

1. “行业管理提升年”活动扎实有效。按照省中心“行业管理提升年”活动和兰州处行业管理提升“365”行动要求，制定行动方案，召开动员会将6大类29项重点任务到责任部门，巩固传统优势，弥补短板不足，在全所形成向管理要质量、向行动要效益的良好氛围，有力助推服务质量提升。截止目前开展业务培训14次，评选万十百千收费无差错模范标兵18名、万辆车型判定无差错模范标兵31名，文明服务之花5名。11月8日获评兰州新区第二批“文明单位示范点”称号。

2. 应急保畅能力稳步提升。加强路网运行监测和拥堵缓行路段筛查，有效应对了极端恶劣天气和自然灾害影响，高效完成了重要节会服务保障工作。按照省中心《重大节假日免收小型客车通行费临界时段服务保障指导意见》，修订节假日保通保畅应急预案，制度化、流程化落实了小客车在规定节假日零时前最大程度享受免费政策。受理公众出行服务来电270通，发布各类信息245条，车队调度94次，协调处理突发事件180起，全所无拥堵事件发生。

（三）围绕行业管理抓基层基础

1. “平安高速”建设深入开展。建立健全问题隐患和制度措施“两个清单”，全面完成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巩固提升阶段任务，共开展全年安全周检查24次，月检查12次，节前安全检查8次，上报隐患问题6起，整改完成率100%。印发《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巩固提升实施方案》，以6个清单、1个台账、1个数据汇

总+调查研究内容的方式，全力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在“五一”“端午”“中秋”“国庆”等重点时段开展安全自查，班子成员带队督导检查。

2. 疫情防控成果持续巩固。严格落实疫情防控措施，补充完善《机场高速公路收费所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专项应急预案》，全力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内部人员摸排复核，突发情况应急处置办法，坚持定期对办公区域、生活区域、收费票亭等公共区域消毒、通风，严格执行CPC卡二次消毒要求，建立职工健康台账，动态掌握职工健康状况，落实人员外出报备制度，及时传递疫情防控信息，消除职工恐慌情绪，引导职工科学应对、有序防范，确保职工自觉落实防控措施。根据国内多地陆续爆发多例新冠肺炎本土病例和无症状感染者，通过电话、短信、钉钉、微信等通信方式对全所职工（包括计划外用工、景中所借调人员）及亲属进行全面摸排14次，并积极动员全所职工参加核酸检测和疫苗接种。

3. 日常养护监督持续强化。严格执行公路标志标牌检查和养护标准和规定，更新标志标牌增减管理档案，定期巡检所辖路段的标志标牌，截止目前，上路巡查标志标牌和交通标线共48次，向甘肃省兰州公路事业发展中心高等级公路养护中心发《养护工作意见反馈通知书》24份，向甘肃省兰州高速公路处上报《甘肃省高速公路交通标志养护月报表》12份。完成了10年以上标志牌排查统计工作，并配合设计院制定方案。严把专项工程、小修保养过程关，质量关，履行监督职责，督促施工单

位严格按时施工方案，规范施工，阳光进行交工验收和计量支付。

4. **机电系统状态运行良好。**实时监测机电设施运行状态，始终从严落实“站确认、所计量、处审支、局监管”的四级计量支付模式加大维护单位考核力度，强化预防性维护，全面提升了机电系统运维水平。共下发考核通报4次，完成四期收费机电计量支付77.4万元，完成四期隧道机电计量支付15.64万元，完成第一二期计重计量支付14万元。完成了泉沟岷隧道信号灯供电线路的改造工作。




5. **内部控制体系更加有效。**以《会计法》等相关制度为准则，严格审核原始凭证及附件，包括差旅费、培训费的审批、经济合同的审查、专项工程、小修工程的合同、计量支付及验收手续，进一步做实做细了财务基础工作。严格规范质量保证金管理，着力推进存量资金消化，有效压减年末结转结余资金规模。截止目前，预算执行率98.75%，资金支付率99%，存量资金消化率100%。按时完成了公路水路公共基础设施及不动产清查登记、2021年度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2021年度机场所风险评估和不动产权属登记工作。

6. **人事劳资政策高效落实。**及时传达落实组织关怀，全所2022年过渡期奖励性补贴和聘用合同制人员调标增资发放到位。按时完成了2022年年终考核工作，根据考核结果，聘用制职工年度考核奖励性绩效全部发放到位。

（四）围绕从严治党抓双高建设。聚精会神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准确把握新时代党的建设

总要求，认真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制定印发《机场高速公路收费所 2022 年全面从严治党工作要点》《机场高速公路收费所党支部 2022 年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工作任务清单》，明确全年党建工作目标任务。“双高”发展格局营造成功。以“模范机关创建”、支部标准化建设“提质增效”为契机，提升支部组织建设，坚持把党建工作贯穿融入到收费运营服务全过程的系统性、针对性、实效性，切实做到党建工作和业务工作同部署、同安排、同落实，努力构建“以高质量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以高质量发展助力高质量党建”为主要内容的“双高”发展格局。党建引领作用全面发挥。全体党员发挥战斗堡垒作用，慎终如始应对新阶段疫情的冲击和考验；党员干部冲锋在前，齐心协力坚韧奉献，最大限度保护了人民群众和广大职工的身体康，让党旗始终在抗疫一线高高飘扬。多轮以疫情以来，党团员带头坚守防疫一线，积极参与各收费站疫情防控各项任务，做好收费票亭、办公区域、CPC 卡、职工食堂等日常消毒、人员车辆测温验码、职工安全、核酸检测、后勤保障、人员摸排、调配等有关工作，累计闭环在岗时间 100 余天，以实际行动诠释着新时代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和“八棵树”精神，是全体干部职工爱岗敬业、拼搏进取的缩影。党员组织生活丰富多彩。组织专题党课、“庆七一”表彰等活动，强化党员身份意识和责任意识，促进党员提高思想政治素质，引导广大党员干部传承红色基因；组织 45 名党团员先后参加“展现青春才华，谱写交通服务”诗歌朗诵、“喜迎二

十大·奋进新征程”系列活动，不断推动党团员队伍建设和基层党支部建设，锤炼基层党员党性。开展“夏送清凉”“金秋助学”“冬送温暖”“希望工程”等活动，切实发挥群团组织桥梁纽带作用，及时将党的政策、上级的关爱传递给职工。

<p>相关资质 认可或执 业许可证 明文件及 有效期</p>	<p>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有效期自 2019 年 5 月 27 日至 2024 年 5 月 27 日</p>
<p>绩效和 受奖惩及 诉讼投诉 情况</p>	<p>无诉讼投诉情况</p>
<p>接受捐赠 资助及其 使用情况</p>	<p>无</p>
<p>事业单位 委托意见</p>	<p>兹委托登记管理机关公示我单位年度报告书。 法定代表人:   公章: 2023年2月15日</p>
<p>举办单位 意见(含 保密审查 意见)</p>	<p>该年度报告书情况属实, 并经保密审查, 可以向社会公示。  公章: 2023年2月15日</p>

填表人: 刘世花

联系电话: 13669305066

报送日期: 2023 年 2 月 15 日